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27日、5月28日、5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方核实，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27日、5月28日、5月29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由于公司股票交易短期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

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自查时，向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2026年5月27日至2026年5月29日间，林木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60,000股。林木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林启军先生的儿子，构成林启军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林启军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减持前持有公司股票100,889,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5%；减持后持有公司股票100,829,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3%。

2026年5月27日至2026年5月29日间林骏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票149,700股。林骏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林加连先生的儿子，构成林加连先生的一致行动人。林加连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减持前持有公司股票53,052,8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80%；减持后持有公司股票52,903,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7%。

林木先生、林骏先生本次减持的股票，均来源于2024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的公司股票(详见公司公告编号：2024-004、2024-005、2024-007、2024-043、2024-057)，所以不需要进行预披露。

除上述事项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存在涉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查，公司未发现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5月27日、5月28日、5月29日的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期间公司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外部环境未发生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